



# 血祭太阳神

胡绍祥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 血祭太阳神

胡绍祥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血祭太阳神/胡绍祥著. -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1999 ISBN 7-5039-1853-5

I. 血… II. 胡…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8)第 38243 号

28266

**血祭太阳神**

胡绍祥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丰台区万泉寺甲 1 号 100073

发行部电话:010-63457556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1.25 字数 268,000

1999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1999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5039-1853-5/I·792

定价:17.00 元

---

# 引 子

天亮了，满天的繁星化成了碧蓝的海洋，一轮红日从草原的东方冉冉升起，绿色的草原洒满金色的阳光。昏死过去的刘芳，被金虎和银虎的叫声唤醒。她见自己的腹部还像山一样高，知道孩子还没出世。她艰难地支起身子，伸手摸了摸下身。她明白，如果是正常分娩，先出来的应当是孩子的头部，可她却摸到了一只小脚丫。她大吃一惊，立刻想到这是难产。在医院，这种情况多半要进行剖腹产，否则孩子就会有生命危险。现在去医院已不可能，能够帮助她的只有两条忠实的牧羊犬。面对主人所陷入的绝境，它们只能用凄凉的叫声来表达它们的忠诚。

腹中的小生命对迟迟不能出世感到极端不满。他的拳头似欲捅破子宫，在母亲的五脏六腑中乱搅起来。剧烈的宫缩无济于事。

刘芳在剧痛中发出一声声绝望的叫喊。每一次剧痛袭来，她都觉得要昏死过去，她知道自己一旦昏死过去，就可能永远地失去了孩子。如果孩子腹中死去，她也没有活下去的愿望了。孩子给她带来屈辱和痛苦，也给她带来欢乐和幸福。随着腹部的日渐隆起，人类天性中所具有的伟大母性，在她心里越发强烈起来。她不再像过去那样，想尽一切办法要把孩子打掉，而是处处小心翼翼，惟恐未出世的孩子受到一点伤害。在草原上四处游荡时，她常常不自觉地隔着肚皮和孩子聊天，给孩子讲故事和唱歌。孩子是她的安慰，她的希望，她的未来。孩子在她的腹中孕育了那么久，如果连阳光也没望上一眼就死去，对这个交织着她无限的恨和爱的小生命，岂不是太残酷了吗？她不能让孩子为她而死，她要为孩子献出一切。哪怕孩子在阳光下只能活上1秒钟，能吸上一口自由的空气，她也甘愿献出一切。

她叫守候在身边的金虎去找蒙古刀。金虎哀鸣着不肯去。她叫银虎去，银虎似乎也意识到主人想干什么，它狂吠起来，像是在劝主人别干荒唐事。两条狗所表现出的忠诚精神，让刘芳感动得热泪横流。但是她不能再等了，多延误一分钟，孩子就多一分危险。孩子能活着出世，她死也愿意。她相信，她不在了，两条忠实的牧羊犬会想办法让孩子活下去的。它们会把孩子放到母羊身边，让母羊喂他；它们会昼夜守候在孩子身边，保护他免受意外的袭击；最后它们会为孩子找到一个好心人家，把他寄养起来。现在没有任何理由能阻止她对自己做妇产科手术了。过去她经常陪倪健去接生，知道刀子从哪儿下手。

她向行李堆爬去，刀子放在那儿。银虎见主人决心已定，忙跑去把蒙古刀叼了过来。她接过刀子，拍了拍银虎的脑袋说：“孩子要托付给你们了，一定要照顾好。”银虎用低沉的叫声回答了她。然后，它和金虎围着主人不安地转悠起来。忽然，金虎像箭一样飞

射出去。不一会儿，她放牧的羊群跑了过来，在离她三四米处停下，把她围在中央，“咩咩”地叫了起来。

她举起刀子。阳光射在刀背上，反射出耀眼的光芒。早霞灿烂，碧空如洗，青草芬芳，暖风融融。太阳神站在东方的天边上，向她投来无比圣洁的灵光，召唤她的灵魂升入永恒的天国。她似乎听到了袅袅仙乐，望见无数个天使向她走来。她产生了一种飘飘欲仙的感觉，难忍的剧痛神奇地消失了。她把刀子插进肚子，划开一道口子，从子宫里取出孩子。她用牙齿咬断脐带，提着孩子的脚脖子，拍了拍孩子的屁股。这个红色的小肉团发出响亮的啼叫，像雄鸡报晓，像春雷滚动。他向有伟大创造力的太阳神致敬，向已然开始的生命旅程发出庄严的挑战，向饱受苦难升入天国的母亲告别。

# 目 录

引 子 .....	1
第 一 章 冷漠大荒原 .....	1
第 二 章 饥饿的冬天 .....	36
第 三 章 伊甸园 .....	75
第 四 章 多情的十八岁 .....	101
第 五 章 一代风流 .....	118
第 六 章 罪恶的沼泽地 .....	143
第 七 章 泪洒天涯 .....	168
第 八 章 乱世豪杰 .....	193
第 九 章 碧血丹心 .....	209
第 十 章 变态的欲望 .....	231
第十一章 荒山作证 .....	248
第十二章 狂徒 .....	282
第十三章 地狱之门 .....	303
第十四章 情断离别时 .....	318
第十五章 血祭太阳神 .....	338

## 第一章

---

# 冷漠大荒原

—

1968年的冬天，北京没有太阳。凛冽的寒风没完没了地刮着，漫天飞舞的雪花没完没了地飘着，世界一片雪白，像个偌大的灵堂，到处弥漫着死亡的气息。

这天下午，在北京火车站1号站台，挤满了灰蚂蚁似的人群。站台和车厢似乎成了阴阳两界，送行的人悲痛欲绝，揪断的肠子像颤动的琴弦迸发出哀乐似的声浪。车厢里的人则个个像亡人一样面无表情。他们对趴在窗口的一张张泣涕涟涟的面孔无动于衷，因为他们心里清楚，该说的话已经说尽了，任何叮嘱都毫无意义，在那片被称为干校的遥远而陌生的荒原上，谁也左右不了自己的命运。



他们中的一些人也许坐的就是通向地狱的列车。

在7号车厢的中部，靠南侧坐着一对母子。母亲搂着儿子轻轻摇晃，想把儿子摇进没有哭泣的梦乡。集中在车厢北侧的告别场面和他们毫无关系。他们的亲人死的死、走的走，原来交往的朋友，都像躲避瘟疫一样离他们远远的。母亲是位40岁左右的中年妇女，大字报上宣布她是“叛徒、特务的老婆。”老百姓历来就痛恨叛徒、特务这类没有信仰和良心的人渣，连小孩子玩“打仗”游戏，也没人愿当这类注定没有好下场的坏蛋。

列车晃动了一下，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慢慢移动了庞大的身躯。

“刘诚——”车厢外传来一个小男孩的呼叫，“你在哪儿？刘诚——”

靠在母亲身边的小男孩跳了起来：“妈，有人叫我。”

“快闭上眼睛睡吧，不会有人来送咱们的。听话，什么也别想。”母亲说着，重新搂紧儿子，轻轻拍打起来。她当然希望有人来送。特别是孩子，刚满12岁，正是无忧无虑的童年时代，但刘诚却因为父母的关系，被早早地抛进苦难的深渊。在她能够保护他的时候，她愿用整个生命来庇护儿子。但是，母爱是一回事，现实又是一回事。在由整个社会动乱构成的残酷现实面前，一个母亲的母爱又能起什么作用呢？

“刘诚，你快出来！”小男孩的叫喊声又传了过来。

“是黑宝！”刘诚跳起来，扑向北侧窗口。黑宝比他小1岁，是院里和他最好的小朋友。

母亲也听到黑宝的喊叫，和儿子一起挤到窗口。只见黑宝高举着一支崭新的玩具驳壳枪，从人群中冲向窗口，把枪扔了进来：“送给你的，这是我刚买的。”

黑宝晃动着黑黑的小手，脸上泛起得意而自豪的光彩。

刘诚抓起枪，对黑宝喊：“谢谢你，等我回来和你一起玩打仗——”

“是连发的，一气可以打8颗子弹——”黑宝追着列车，边跑边喊。他被站台上的信号员拽住了，但依然拼命挥动着胳膊。

母亲的泪水夺眶而出。黑宝的那双手在猛烈拨动着她的心弦。她知道，黑宝从小就有一个业余职业，每天晚上蹬着小轴承车到垃圾堆里拣破烂，以补家庭收入的不足。黑宝的父亲原先是个蹬三轮车的工人，因患严重的风湿性关节炎，不得不在家卧床养病。黑宝的母亲扫大街，每月能收入30块钱。黑宝还有个因患脑膜炎而留下呆傻后遗症的姐姐。一家4口人每月靠30块钱的收入维持生活。黑宝从懂事起，就不得不分担家庭的一部分负担。他每月能从垃圾堆里拣回十几块钱。然而拣破烂的日子是不好熬的，特别是在这寒冷的冬天，刀子般的西北风在黑宝的手上划开了一道道血口子，那双本应是红润的小手，现在却鼓起了一朵朵黑色的硬痂。就是这双手，从垃圾堆里拣回还有一点价值的破烂，卖了钱，买回这把贵重的驳壳枪送给儿子，这让做母亲的怎能不激动？

“真好。”刘诚欣喜地抚摸着枪身说。他勾动扳机，果然有粒塑料子弹飞出枪口。子弹落在座位上，母亲拣起来递给儿子。“妈，这是在全院小朋友里最棒的枪。”

“黑宝肯定也想有一把这样的枪，可把它送给了你。”

“黑宝要有这把枪，肯定能当上大官。”男孩子们喜欢模仿战争影片里的场面，分成“好人”一拨儿，“坏人”一拨儿，然后进行激战，最后总是“好人”取胜。谁当“好人”，谁当“好人”里的大官，“武器”是个很重要的决定因素。黑宝因为没有一件像样的家伙，每次玩打仗总被分到“坏人”那拨儿，和刘诚一样，充当挨打的角色。“妈，将来我一定要报答黑宝一家。”

刘诚说出了母亲的心里话，但母亲知道，黑宝一家对他们的恩情，他们很难有报答的机会，即使有机会，又怎能报答得尽呢？自从刘诚的父亲被打死，母亲被关进牛棚，姐姐又远走内蒙古大草原以后，无依无靠的刘诚就被黑宝娘收养了。母亲从牛棚回来时，不知道儿子的死活，当儿子晃动着红润的脸庞和壮实的身子向她跑来时，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跟在儿子身后出来的黑宝娘——院里人都叫她卢娘，望着她们母子重逢的场面，眼睛笑成了一道缝。随着儿子喋喋不休的介绍，母亲的眼泪如决堤的洪水奔流下来。她走到卢娘面前，深深地鞠了一躬。过去，她经常把家里穿旧的衣服鞋袜送给卢家，以感谢卢家在买煤、倒脏土这类事情上对她家的帮助。现在，卢娘把一个壮实的儿子还给了她，她除了深鞠一躬外，无法用别的方式来表示她的谢意。直到今天，她还能回味起当时那种令她昏眩的情感。

刘诚的心里别有一番滋味。按照“亲不亲、阶级分，好不好、出身找”的流行法则，他和黑宝的友谊是不可能建立起来的。然而黑宝却用他的行动，把他们之间的奇特友谊建立起来了。母亲被关进牛棚的那天，他在德胜门外的护城河和土城玩了一天，直到天色完全黑了才回来。他知道自己身份已经变成了狗崽子，谁都可以打他、骂他，而他绝不能有半点反抗。几个同学比他早些日子当上了狗崽子，他们一碰见过去的小伙伴就被追打，走在路上总像惊弓之鸟，一旦发现危险逼来，立刻拔腿奔跑，比兔子跑得还快。一直走进院子，他没碰见一个小伙伴。他正为此感到庆幸，却被黑宝突然抓住了胳膊。他的头立刻炸了，做好了挨打的准备。然而黑宝并没有向他举拳踢腿，而是把他带进了自家门。卢娘一见他进来，马上把他按在桌旁。

“这一整天你上哪儿野去了，没吃饭吧？”卢娘给他端来一碗玉米面粥，塞给他一个大馒头。

他惊呆了。刚才一进院门，满院的饭菜香气早把他熏得头晕眼花。饿了一天，肚子里像钻进了油葫芦，没完没了地叫着。往常他玩回来，妈妈早就把饭菜做好了，现在妈妈失去了自由，然而他并没有失去母爱。他含着眼泪吃下了有生以来最香的一顿饭。

吃过晚饭，黑宝要去撕大字报纸。在许多学校的院墙上，大字报因为贴得太多，结成了纸板，这种纸板所有的废品收购站都欢迎，因此成了黑宝这类孩子们争相撕扯的对象。他也要去。卢娘劝阻不住，只好同意。他要去的理由，除了想帮黑宝多撕些大字报、多卖钱以外，还有就是他心里恨透了大字报。贴在院门口，说爸爸是叛徒、特务的大字报，夺走了爸爸的生命，接着又赶走了姐姐，剥夺了母亲的自由。他要是有什么法术，一定要把这些糊在墙上的魔鬼烧个干净。

黑宝把蹬轴承车的要领讲给了他，他似懂非懂，但还是点了头，上了路。黑宝在前面腾云驾雾，他在后面横冲直撞。最后总算来到了后海中学的院墙下。数百米长的院墙上贴满大字报，在昏暗的路灯下好似一条卧在墙上的恶蟒。街上行人不多，正是下手的好机会。黑宝说声“上”就蹿了上去。他们正干得带劲，突然冲过来一个戴眼镜的红卫兵。黑宝眨眼就把车蹬出了一箭之遥，他却慌了神，连人带车撞在电线杆上。他的耳朵立刻被红卫兵揪住，并且旋转了一百八十度。剧烈的疼痛使他意识到自己闯下了大祸，首先他自己成了小现行反革命，其次他母亲又横添了一条唆使其狗崽子破坏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罪状。

黑宝并不想让他担忧成为现实。在后海西南岸的小花园里练过两年武术的黑宝，像头小豹子，返身扑了回来。黑宝的第一动作，就是跳起来打掉了红卫兵的眼镜，接着在红卫兵的心窝上凿了一拳。刘诚得救了，为了解恨，他朝掉在脚边的眼镜狠狠踏了一脚。

从此，他和黑宝成了非常要好的朋友。清早，他和黑宝一起去小花园练武术。下午，和院里的孩子一起玩打仗。在孩子们的感情世界里，爱憎的情感不像磐石那么坚定，孩子们自有孩子们的天地。他重新回到小伙伴们中间，不过在大多数“战斗”中，他只能扮演“坏人”。到了晚上，他和黑宝一起蹬车出发。一个晚上，他们大概能对10堆垃圾进行彻底扫荡。

他的车技日见长进，对大字报的“偷袭”频频告捷。黑宝要送他手枪的事，是黑宝听说他要去干校后决定的。3天前的晚上，黑宝对他说，准备送他一件非常喜欢的礼物。此后的几天，黑宝仿佛从地球上消失了，他想找黑宝再玩一玩，根本见不着黑宝的影子。现在他明白了，黑宝这几天是在全力出击。为了给他买这件礼物，黑宝扫荡了北京市的所有垃圾站。

驳壳枪变得异常沉重，他不得不用两只手紧紧攥住它。他心里暗暗发誓，等回来时，一定要送给黑宝一件世界上最好的礼物。

刘诚不知道黑宝离开北京站以后的情况，否则他会更加激动。黑宝把口袋里的最后5分钱买了站台票后，身上就没有分文了。他把礼物送给好朋友后，了却一件心事。他把双手叉在裤兜里，得意洋洋地吹着口哨，趿拉着两只破棉鞋，迎着漫天飞舞的雪花，径直向家走去。北京站离家有十几里地。他惟一感到遗憾的是忘了带轴承车。要是踏上风火轮，他敢和街上任何一辆车比赛。

## 二

第三天中午，在刺眼的阳光下，一望无际的荒原展现在疲惫不堪的人群面前。枯黄的野草迎风抖立，一条古老的驿道弯向荒原的深处。偶尔可以望见一棵或几棵光秃秃的树兀立在荒原中。

在坑坑洼洼的路面上颠簸的马车队惊动了栖息在荒原里的野

生动物。野鸭子成群飞起，发出抗议的叫声。不时有只小动物从草丛中慌慌张张跑出来探头探脑，然后抹头不知去向。忽然，有只可怕的动物出来打劫了。坐在第一辆车上的人们还没反应过来，驾辕的枣红马已经嘶鸣着扬起了前蹄，一车人差点被掀出车外。车老板挥鞭抽了一下马耳朵，枣红马才肯放下前蹄，但死也不肯往前走。车上的人们定睛一看，无不倒抽一口冷气。蹲在道中央的竟是一条大灰狼。瞧它那副大模大样的神态，完全是以荒原霸主自居，根本不把被称作万物灵长的人放在眼里。

姜政委从后面赶来了。他是带队的军代表。他个子不高，却显得精明强干，据说在对印自卫反击战中荣立过二等功，支左前是某部的一个团政委。他从腰里拔出手枪，扬手就要射击，但被车老板制止住了。

“别打，枪一响会招来狼群。”车老板直着嗓子喊道。“狼群一来，我们就全没命了。”

姜政委似信非信，犹豫了一下，还是把枪放下了。他的任务是要改造这些人的思想，不是送他们喂狼。“你说怎么办？难道一只狼就能挡住我们前进的道路吗？”姜政委提高了嗓音作起战地动员：“谁敢上去打狼？考验你们的时候到了，有没有人站出来？”

一阵静默，接着是一声狼嚎。大家都低着头，似乎每个人都在想，刚到改造思想的好地方就被狼咬断脖子，太不合算了，他们还要接受更严峻的考验。

“你们这些该死的胆小鬼，混蛋！”姜政委没有多少文化，只上过两年小学，暴怒起来就要骂人。他又把枪抬了起来。

“等一等”。从车上跳下一个中年人。他是个口技演员。刘诚到歌舞团找妈妈时，听过他的练习。当时他摹拟的是飞机的轰鸣声和炸弹爆炸声，刘诚真以为一架轰炸机飞临歌舞团上空，投下了炸弹。

“好样的！”姜政委拍了拍口技演员的肩膀。“给他找根棍子。”

“不用。”口技演员说完就走进了一人多高的荒草丛中。

正当大家感到莫名其妙的时候，从口技演员消失的草丛中传来了一声声狼嚎。

“妈妈，他碰见狼了。”刘诚尖叫道。

“没事，是叔叔在学狼叫。”母亲安慰儿子道。

母亲的话被姜政委听到了，他刚才也有刘诚那样的担心，听母亲一解释，心里一高兴，嘴上不由说道：“真他娘的鬼头，不知这条狼上钩不。”

打劫的狼支起耳朵，接着发出一声应答的嚎叫，蹿入草丛。

“快出来，狼去了！”车上的人一齐喊叫起来。

口技演员奔出草丛，跳上马车。他用颤抖的手，抹去了额头上的冷汗，长舒了一口气。

车老板甩了个响鞭，车队继续前进了。“这块地方早年是国民党的监狱农场。”一场虚惊打开了车老板的话匣子。他点起一袋烟，裹了裹羊皮袄，向满车人讲起了荒野传奇。“说是农场，实际和地狱差不多。咋着？进去的人多，出来的人少。俺就往里送过一百多车人。你们看这荒原挺平坦的，里面全是沼泽地，不知道这块地的情况，瞎跑准会让沼泽地拉了去。要说这沼泽地，少说也吃了千八百人了。解放后，这儿变成了劳改农场。三年困难那会儿，农场搬到大东北去了。为啥搬走呢？这儿连遭灾害，俺村有多一半人逃荒去了。农场的犯人逃不走，国家就让他们到大东北去，听说东北的土地好，埋块石头都能长出粮食来。”

“从那儿以后，还有人来吗？”车上有人问。

“你们是第一拨儿。”车老板磕掉烟锅里的烟灰，打了一个清脆的响鞭：“驾！”

车老板的话使人们脸上的表情更复杂了。他们都抬起头向四

周眺望，天高地远的旷野空间，似乎弥漫着一种令人恐惧不安的气氛。他们这些无法主宰自己命运的人，能够主宰荒原的命运吗？

“你害怕吗？”紧挨着刘诚的一个小姑娘问。她叫辛春，和刘诚住在一个院，也是刘诚的同学。她是随她妈妈来的。她妈妈和刘诚的母亲在一个歌舞团工作。刘诚的母亲是个歌唱演员，她妈妈是个大提琴演奏家。大提琴演奏家因为在国际比赛中得过金奖，理所当然地有了“资产阶级孝子贤孙”的罪名。

“不害怕，我有枪。”刘诚从怀里抽出驳壳枪晃晃说。

“枪是假的。”辛春说道。

“大灰狼不知道是真是假，”刘诚认真地说。“我一拿出枪来，准会把大灰狼吓跑。你信不信？”

“我信。让我看看枪好吗？”

“给。”刘诚把枪递给辛春。“这是黑宝送给我的。只许你看，不许你勾扳机。”

辛春接过枪，翻过来掉过去看了一会儿，终于抑制不住要勾动扳机的欲望，她趁刘诚没注意的时候，压下了右手勾住扳机的食指。不料枪口正对着刘诚的鼻尖，塑料子弹准确无误地击中了目标，在刘诚的鼻子上咬了一口后掉了下来。辛春没想到驳壳枪会跟她开这样的玩笑。她惊呆了，不知所措地望着皱起鼻头拧直两道眉毛的刘诚。“请原谅，我不是故意的。”她慌忙解释道。

“可你是故意打的枪。”

“对不起，你用子弹打我的鼻子吧，打几下都行。”

“我才不打呢，谁跟小黄毛丫头一般见识。把枪给我。你不守信用，我再不会给你枪玩了。”

“不许勾扳机是你说的，我没答应，怎么说我不守信用？”

“不管怎么说，这枪不给你玩了。”刘诚说着夺过枪，塞进怀里。

马车队在日落时分停在了一座土坡上。车老板介绍说，这土



坡叫九生九死坡。从坡上下来往东走，是九生一死，只要躲开野狼的袭击，十之八九能活着回去，因为路的尽头是座小镇子，小镇边上有个火车站。顺着驿道往西，走不了多远，便是茫茫无际的沼泽地。古代驿使们踩出的道路消失在一片低洼的水塘里。想去西天的人，只要往前走，十之八九能达到目的。

几十间残垣断壁的房子横躺竖卧在暮色中，好像古人类留下的遗址。姜政委吹起刺耳的哨子，把百十来号人集合在他面前。

“立正！”他高声喊出口令，“向右看——齐！向前看！”

他真不愧是个军人，就这几嗓子，把乱嘈嘈的人群喊得鸦雀无声。他讲了几条注意事项，什么打开铺盖卷前要先检查房子里有没有毒蛇和蝎子之类的东西，什么睡觉前要把门堵好，防止野狼进屋咬人，接着他分派了住房，解散了队伍。

“我们就睡这儿？”刘诚站在一间破房子前提出了疑问。

“对，就是这儿。”母亲点了点头。

“这叫什么房子，连房顶都没有。”辛春说。她家和刘诚家被安排在一间房子里。

“有房顶才不好呢，”辛春的妈妈说。“蛇就藏在房顶上。我们要是睡着了，它就下来咬我们。”

“小袁，别吓着孩子们。”刘诚的母亲比辛春的妈妈大8岁，俩人好得像亲姐妹。她们在一个歌舞团工作，又住在一个院，有什么事袁梦娜都要向她的夏姐请教。刘诚的母亲叫夏玫，辛春的妈妈叫袁梦娜。小袁喜欢叫夏玫为“夏姐”，夏玫却不习惯叫她“袁妹”。袁梦娜20岁结的婚，爱人是个钢琴家。俩人的音乐细胞都异常丰富，家庭生活充满了甜蜜温馨。不过，半年多的夫妻生活过去了，袁梦娜还没有一点怀孕的征兆。小袁着急了，向她的夏姐吐露了心事。夏玫那时刚怀上刘诚，袁梦娜恳求夏姐告诉她怀孕的方法。一句话羞红了夏玫的脸，直骂小袁是个“死丫头”。小袁“威胁”说，